

保密版 公开版

商务部贸易救济调查局（进口调查五处收）

地址：北京市东长安街 2 号

邮编：100731

电话：0086-10-65198137、65198197

传真：0086-10-65198172

填写提示：此参考格式有关内容为登记参加调查使用，也可能作为抽样调查依据。请有关利害关系方如实填写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倾销条例》第二十一条的规定，利害关系方不如实反映情况、提供有关资料的，或者没有在合理时间内提供必要信息的，或者以其他方式严重妨碍调查的，商务部可以根据已经获得的事实和可获得的最佳信息作出裁定。

聚苯硫醚反倾销措施期终复审调查  
登记参加调查的参考格式  
外国（地区）生产商或贸易商

类别： 外国（地区）生产商 外国（地区）贸易商

\_\_\_\_\_（公司），特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登记参加对原产于日本、美国、韩国和马来西亚的进口聚苯硫醚反倾销措施期终复审调查。现提供本公司简要情况如下：

公司注册名称：\_\_\_\_\_

中文名称：\_\_\_\_\_

地址：\_\_\_\_\_

电话：\_\_\_\_\_

传真：\_\_\_\_\_

法人代表：\_\_\_\_\_

案件联系人：\_\_\_\_\_

（若已委托代理律师，请列出）

指定代理律师事务所：\_\_\_\_\_（请附授权委托书原件）

地址：\_\_\_\_\_

电话：\_\_\_\_\_

传真：\_\_\_\_\_

本案代理律师: \_\_\_\_\_

### 一、出口情况

期间	对中国出口数量(吨)	对中国出口金额(美元)
2021年		
2022年		
2023年		
2024年		
2025年1月1日至6月30日		

二、如果你公司在涉案国(地区)或中国还存在生产被调查产品或同类产品的关联公司,请填:

名称	国别(地区)	关联情况简要说明

以上信息,在我所知范围内,是完整准确的。

公司盖章: \_\_\_\_\_

(和/或)法人代表签字: \_\_\_\_\_

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

聚苯硫醚反倾销措施期终复审调查  
登记参加调查的参考格式  
——利害关系国（地区）政府

\_\_\_\_政府，特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登记参加对原产于日本、美国、韩国和马来西亚的进口聚苯硫醚反倾销措施期终复审调查。

负责协调参加调查的政府部门名称：\_\_\_\_\_

中文名称：\_\_\_\_\_

地址：\_\_\_\_\_

电话：\_\_\_\_\_

传真：\_\_\_\_\_

法人代表：\_\_\_\_\_

案件联系人：\_\_\_\_\_

联系人电话：\_\_\_\_\_

传真：\_\_\_\_\_

联系人电子邮箱：\_\_\_\_\_

（若已委托代理律师，请列出）

指定代理律师事务所：\_\_\_\_\_（请附授权委托书原件）

地址：\_\_\_\_\_

电话：\_\_\_\_\_

传真：\_\_\_\_\_

本案代理律师：\_\_\_\_\_

出口情况：

期间	对中国出口数量（吨）	对中国出口金额（美元）
2021年		
2022年		
2023年		
2024年		
2025年1月1日至6月30日		

以上信息，在我所知范围内，是完整准确的。

利害关系国（地区）政府授权官员签字：\_\_\_\_\_

年 月 日

保密版

公开版

商务部贸易救济调查局（进口调查五处收）

地址：北京市东长安街 2 号

邮编：100731

电话：0086-10-65198137、65198197

传真：0086-10-65198172

填写提示：此参考格式有关内容为登记参加调查使用，也可能作为抽样调查依据。请有关利害关系方如实填写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倾销条例》第二十一条的规定，利害关系方不如实反映情况、提供有关资料的，或者没有在合理时间内提供必要信息的，或者以其他方式严重妨碍调查的，商务部可以根据已经获得的事实和可获得的最佳信息作出裁定。

**聚苯硫醚反倾销措施期终复审调查**  
**登记参加调查的参考格式**  
**——中国生产商**

（公司），特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登记参加对原产于日本、美国、韩国和马来西亚的进口聚苯硫醚反倾销措施期终复审调查。现提供本公司简要情况如下：

公司注册名称：\_\_\_\_\_

中文名称：\_\_\_\_\_

地址：\_\_\_\_\_

电话：\_\_\_\_\_

传真：\_\_\_\_\_

法人代表：\_\_\_\_\_

案件联系人：\_\_\_\_\_

（若已委托代理律师，请列出）

指定代理律师事务所：\_\_\_\_\_（请附授权委托书原件）

地址：\_\_\_\_\_

电话：\_\_\_\_\_

传真：\_\_\_\_\_

本案代理律师：\_\_\_\_\_

## 一、生产销售情况

期间	产能 (吨)	生产数量 (吨)	销售数量 (吨)	销售金额 (元人民币)
2021 年				
2022 年				
2023 年				
2024 年				
2025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				

## 二、如果你公司在涉案国（地区）或中国还存在生产被调查产品或同类产品的关联公司，请填：

名称	国别（地区）	关联情况简要说明

以上信息，在我所知范围内，是完整准确的。

公司盖章：\_\_\_\_\_

(和/或)法人代表签字：\_\_\_\_\_

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

保密版

公开版

商务部贸易救济调查局（进口调查五处收）

地址：北京市东长安街 2 号

邮编：100731

电话：0086-10-65198137、65198197

传真：0086-10-65198172

填写提示：此参考格式有关内容为登记参加调查使用，也可能作为抽样调查依据。请有关利害关系方如实填写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倾销条例》第二十一条的规定，利害关系方不如实反映情况、提供有关资料的，或者没有在合理时间内提供必要信息的，或者以其他方式严重妨碍调查的，商务部可以根据已经获得的事实和可获得的最佳信息作出裁定。

**聚苯硫醚反倾销措施期终复审调查**  
**登记参加调查的参考格式**  
**——中国进口商**

（公司），特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登记参加对原产于日本、美国、韩国和马来西亚的进口聚苯硫醚反倾销措施期终复审调查。现提供本公司简要情况如下：

公司注册名称：\_\_\_\_\_

中文名称：\_\_\_\_\_

地址：\_\_\_\_\_

电话：\_\_\_\_\_

传真：\_\_\_\_\_

法人代表：\_\_\_\_\_

案件联系人：\_\_\_\_\_

（若已委托代理律师，请列出）

指定代理律师事务所：\_\_\_\_\_（请附授权委托书原件）

地址：\_\_\_\_\_

电话：\_\_\_\_\_

传真：\_\_\_\_\_

本案代理律师：\_\_\_\_\_

## 一、进口情况

期间	自涉案国（地区） 进口数量（吨）	自涉案国（地区） 进口金额（美元）
2021 年		
2022 年		
2023 年		
2024 年		
2025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		

## 二、如果你公司在涉案国/地区或中国还存在生产被调查产品或同类产品的关联公司，请填：

名称	国别（地区）	关联情况简要说明

以上信息，在我所知范围内，是完整准确的。

公司盖章：\_\_\_\_\_

(和/或)法人代表签字：\_\_\_\_\_

年   月   日

保密版

公开版

商务部贸易救济调查局（进口调查五处收）

地址：北京市东长安街 2 号

邮编：100731

电话：0086-10-65198137、65198197

传真：0086-10-65198172

填写提示：此参考格式有关内容为登记参加调查使用，也可能作为抽样调查依据。请有关利害关系方如实填写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倾销条例》第二十一条的规定，利害关系方不如实反映情况、提供有关资料的，或者没有在合理时间内提供必要信息的，或者以其他方式严重妨碍调查的，商务部可以根据已经获得的事实和可获得的最佳信息作出裁定。

**聚苯硫醚反倾销措施期终复审调查**  
**登记参加调查的参考格式**  
**——其他利害关系方**

类别：外国（地区）政府    行业协会    其他

，特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登记参加对原产于日本、美国、韩国和马来西亚的进口聚苯硫醚反倾销措施期终复审调查。现提供本利害关系方简要情况如下：

**一、基本情况**

注册名称：\_\_\_\_\_

中文名称：\_\_\_\_\_

地址：\_\_\_\_\_

电话：\_\_\_\_\_

传真：\_\_\_\_\_

法人代表：\_\_\_\_\_

案件联系人：\_\_\_\_\_

（若已委托代理律师，请列出）

指定代理律师事务所：\_\_\_\_\_（请附授权委托书原件）

地址：\_\_\_\_\_

电话: \_\_\_\_\_  
传真: \_\_\_\_\_  
本案代理律师: \_\_\_\_\_

二、与本案有利害关系的简要说明。

---

---

---

盖章: \_\_\_\_\_

(和/或)法人代表签字: \_\_\_\_\_

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